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7月01日起至2024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43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986,757.8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的合理配置及基金精选策略，灵活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 1、资产配置策略； 2、基金筛选策略； 3、股票投资策略； 4、债券投资策略；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323	01432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3,058,539.44 份	10,928,218.40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07 月 01 日-2024 年 09 月 30 日）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2,694.59	-63,250.40
2. 本期利润	1,362,353.48	264,300.7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9	0.02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811,972.32	10,960,061.7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2	1.002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8%	0.39%	2.59%	0.20%	0.09%	0.19%
过去六个月	3.07%	0.32%	3.20%	0.16%	-0.13%	0.16%
过去一年	2.72%	0.30%	4.52%	0.15%	-1.80%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2%	0.21%	2.24%	0.16%	-0.82%	0.05%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8%	0.39%	2.59%	0.20%	-0.01%	0.19%
过去六个月	2.86%	0.32%	3.20%	0.16%	-0.34%	0.16%
过去一年	2.32%	0.30%	4.52%	0.15%	-2.20%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29%	0.21%	2.24%	0.16%	-1.95%	0.05%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江鑫选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12月22日-2024年09月30日)



长江鑫选3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
走势对比图

(2021年12月22日-2024年09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仁宇	基金经理	2021-12-22	-	11 年	国籍：中国。硕士研究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曾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产品部经理、金融产品中心副总经理。现任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FOF 投资部总经理、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长江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记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 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不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今年三季度，A 股市场呈现先抑后扬的格局，市场在 7 月以来震荡走低，但在 9 月下旬以来开启强势上涨。从主要股指表现来看，2024 年三季度沪深 300 涨 16.07%、中证 500 涨 16.19%、中证 1000 涨 16.60%、国证 2000 涨 16.36%，大小市值风格整体表现较为接近。

基金方面，2024 年三季度中证金选偏股基金指数涨 10.40%；主动权益基金今年以来截至 2024 年三季度末收益率的首尾差已近 90%，业绩分化显著，基金优选的价值和重要性不言而喻。三季度，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涨 0.23%，过程中虽波动有所加大，但整体保持着稳中有进的态势。

行业结构上，三季度同样呈现较强的结构特征，非银金融、房地产、商贸零售等与顺周期相关性较高的行业涨幅突出；而煤炭、石油石化等防御属性较强的行业涨幅较弱。

具体来看，经济数据在 7-8 月相对疲弱，使得市场整体表现也较为低迷，但随着 9 月下旬强力货币政策的发布，市场风险偏好显著提升，前期跌幅较高的顺周期板块、科技成长板块在 9 月末开启强势上涨，估值大幅修复；而高分红板块，由于此前已积累较多超额收益，且市场思维逐步从防御转向积极，因而在市场反弹时表现相对较弱。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并未对固收和权益基金仓位的配置比例做过多调整，保持了相对较高的权益仓位进行运作。当下我们对于权益类资产更为乐观。政策层面，9 月下旬陆续出台的货币、地产等政策，反映出对经济发展、资本市场的大力支持。经济层面，尽管各类数据短期内或有所承压，但随着强力政策的逐步出台、政策效果的层层传导，经济或也将逐步企稳回升；对于经济的后续改善可以保有期待。配置层面，截至 9 月底，随着权益市场的大幅反弹，ERP 指标处于历史均值-1.18 倍标准差，权益资产性价比有所收敛，但依然值得密切关注；偏股基金指数近 3 年年化收益率处于历史均值-1.63 倍标准差，反映出权益基金仍具备较高的配置价值。

随着政策的明确转向、市场风险偏好的显著提升，市场经历了较为强势的估值修复，但这一行情的持续性仍需基本面数据的支持验证。对于后市，我们认为结构性机会或仍是关注的重点，但在配置思维上可以减少防御，更为积极。

组合资产中，权益部分，我们延续均衡思想，动态优化组合在风格上的暴露情况。三季度，整体降低了对价值风格的暴露，使组合处于成长、价值的相对稳态。固收部分，由于三季度债券市场的波动有所加大，组合适度降低了债基的配置比例，对中长期久期的债基进行了减配。通过各类资产的结构优化、风格的再平衡配置，我们希望在市场震荡时能够做好防守，在市场上涨时同样也能跟上步伐，做到稳中求进。

整体而言，本基金作为一只稳健风格的偏债 FOF 基金，我们将通过进一步优化持仓结构，以期用良好的投资体验来回报投资人对我们的信赖。我们相信，在做好科学的风险控制的前提下，长期、坚定地投资于优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产品必将带来丰厚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2 元,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29 元。本报告期内,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68%,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9%;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58%,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2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生效未满三年, 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 股票	-	-
2	基金投资	58,150,688.04	89.3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 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892,232.50	10.59
8	其他资产	11,972.57	0.02
9	合计	65,054,893.1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得投资于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不得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51.94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1,920.6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972.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03864	招商招祥纯债 C	契约型 开放式	5,801,190.47	6,617,998.09	10.22	否
2	004388	鹏华丰享债券	契约型 开放式	5,218,395.23	6,454,633.06	9.97	否
3	006597	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 A	契约型 开放式	5,073,361.41	6,048,968.81	9.34	否
4	007562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 A	契约型 开放式	5,265,545.35	5,972,181.54	9.22	否
5	009343	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 A	契约型 开放式	5,416,633.89	5,834,256.36	9.01	否
6	006824	创金合信鑫日享短债债券 A	契约型 开放式	4,601,311.25	5,663,754.02	8.74	否
7	008452	兴全恒鑫债券 A	契约型 开放式	3,416,468.14	3,600,274.13	5.56	否
8	161222	国投瑞银瑞利混合 (LOF) A	契约型 开放式	809,497.05	1,975,982.30	3.05	否
9	011252	华安聚嘉精选混合 C	契约型 开放式	1,362,160.31	1,974,042.72	3.05	否

10	008270	大成睿享混合 C	契约型 开放式	1,344,357.26	1,967,332.41	3.04	否
----	--------	----------	------------	--------------	--------------	------	---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4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3,463.09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78,228.04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7,811.26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 (FOF) A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 (FOF)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380,771.59	11,676,643.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1,418.49	9,114.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383,650.64	757,539.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058,539.44	10,928,218.4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A	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混合发起（FOF）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800.08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800.0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8.85	-

注：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类别的份额总额。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800.08	15.63%	10,000,800.08	15.63%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800.08	15.63%	10,000,800.08	15.63%	-

注：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分母采用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 2、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4、长江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存放地点为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新建路 200 号国华金融中心 B 栋 19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亦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网址为 www.cjzcgf.com。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